

03
同治刊

湘鄉縣志

第一冊



同治八年春二月開局

湘鄉縣志

十有三年秋七月成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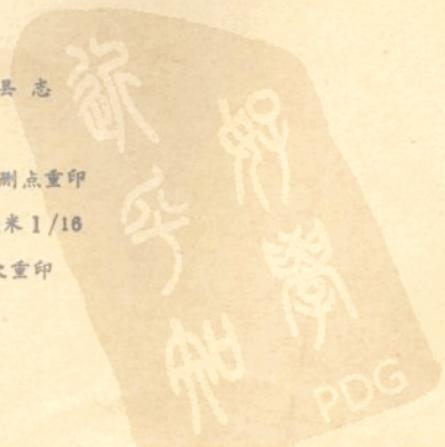
同治刊湘乡县志

(内部資料)

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删点重印

共七册787×1092毫米 1/16

1987年11月第一次重印



同治十三年刊《湘乡县志》(删节本)

删订·重印说明

一、同治十三年所刊《湘乡县志》为我县前代最末的一部，共计五卷，在内容上集明、清两代县志之大成而有所增补，其中於湘军原委及其有关人事，叙述尤为翔实。全书共约160万字，如全部重印，工程浩繁，不惟限于条件，且其中某些资料，虽於某项专题研究，或有可资利用者，而从新志的需要来看，则似无此必要，故於完成抄点（除《列女志》三卷及《人物志·义勇》一卷外）后，复加删订；约存70万字，打印为七分册，作为内部资料，供本市各专志办采录及各界参考。删节本分册另编目录，原书目录，仍列首卷，以供参照。

二、原书删减部分计为：

- 1、卷一、卷二《地理志》中附录的题咏，属于陈言套语，不能反映地方特点者；
- 2、卷三《建置志·坊表》中贞孝节烈坊部分；
- 3、卷四上《学校志》中所列学宫与书院藏书，今已全部散佚，删其目录，但著册数附录赋，属内容空泛，专事文字堆砌者，酌予删除；

- 4、卷四下《典礼志》大多照录《大清通礼》，无地方特点，但摘存数处，以见一斑；
- 5、卷五下《艺文志》中附录诗文，酌删平庸繁复者；
- 6、卷六《职官志·文职武职》改表为录，县令以下均删，但计人数；
- 7、卷七《选举志》改表为录，其中《贡生》、《仕进》两目俱删；
- 8、卷八上《选举志·武勋》文职知府以下删“累官、积功、赏赐”等内容，但录入名备查；
- 9、卷九至卷十三《选举志·武勋》武职副将、参将删“累官、积功、赏赐”等内容，但录入名备查；游击及以下守备、千总、把总、外委、军功，名录与“累官、积功、赏赐”等内容俱删，但计人数，以见其规模；
- 10、卷十四至卷十六上《选举志》，分别为“世爵”、“封荫”、“捐封”等目，全删；
- 11、卷十六下《人物志·耆游》改表为录，八十岁以下者均删，并改列在《人物志·义勇》之后；
- 12、卷十九《人物志·义勇》删名录，仍存各地、各年次阵亡、病故人数，以见原志对湘军本籍死亡兵弁之重视；
- 13、《烈女志》凡三卷（卷二十至卷二十二），（省略数例，

聊备一格。

三、原书为直排，为便于阅读，今改为横排，并分段、标点，原文中繁体字、异体字改为规范化的简化字，通假字一般仍按原书；原文的小字夹注，均加圆括号以示区别，属本办附注者另以文字标明。

四、本书编次如下：

第一册含原书卷首中的序、旧序、例言、原修姓字、今修衔名、
目录及卷一《地理志》中星野、沿革、疆域、城池、坊都等部分；

第二册为原书卷二《地理志》中的山川、津梁、古迹、名墓、风
俗、物产等部分；

第三册含原书卷三上《建置志》及卷三下《赋役志》；

第四册含原书卷四上《学校志》、卷四下《典礼志》、卷五上
《兵防志》及卷五下《艺文志》；

第五册含原书卷六《职官志》及卷七至卷十三《选举志》中科目、
恩赏、武科、武勋等部分；

第六册为原书卷十七、卷十八《人物志》；

第七册含原书卷十六《人物志·耆寿》、卷十九《人物志·义
勇》、卷二十至二十二《烈女志》、卷二十三《方外志》及卷末《从
纪》。

五、由于时间匆促，加上水平有限，删节未尽得宜，校点亦仍有
错漏，所幸原本国内尚有多处保藏，本办抄点本亦将在经过整理后存

档，可供查考参证。

六、县志顾问刘家传老人以七十五岁高龄，不辞辛劳，专程返乡为本书进行审定；湘乡党校、湘乡师范、铁合金厂子弟学校等单位部分在职与退休教师，热忱支援，为完成原书抄点任务，不惜牺牲假日与休息时间，除在书末一一列名以志劳绩外，特此致谢。

七、本书主要根据市档案馆藏本删节，藉此机会，对市档案馆所给予的支持与方便，表示谢意。

湘乡市地方志办公室

一九八七年九月

湘乡县志卷首

序

昔江文通云：“作史莫难于志。”非歧志与史而二之也。为志者必具备作史之三长：抒时势，综巨细，因城立法。其间建置、沿革、礼乐、兵农之大，学校、选举、将相、封爵之崇，日星、风雨、水火、战斗之变，人物、耆旧、名媛、仙释之奇特，山川、岩谷、鸟兽、草木之纠纷，可喜可愕，一志于志，而归重于忠、孝、节、义，期有裨于风化人心。盖原本乎史之体例，而又神明变化乎史之体例，故曰：难也。

湘乡为人文荟萃之区，形胜甲于仙邑，自明成化始有志。至我朝顺治己亥以迄道光乙酉，尝屡修之。距今又五十年矣。同治己巳，奉文有修志之举，县中遂设志局，时东皋书院山长黄正斋先生，邑之博雅君子也，遂延之以任纂修。一时绅紳、先达、名公、宿儒，采访条陈，共襄厥事。裒之，辑之，表之，图之，搜之，剔之，补之，汰之。依类发凡，分门起例，为卷二十有三，为总目十有二。体裁严，去取公，文义洁，而湘乡之志以成。

或曰：军兴以来，师武臣力，加以湘俗好勇，往往冲锋陷阵，奋

不顾身，用克奏肤功而邀天宠。不知南方之山，巍然高且大者以百数，独衡岳为之宗，峻极扶舆，磅礴而有积。文经武纬之才，旋乾转坤之手，慷慨激昂瑰琦磊落之英杰，蔚然挺出于其间匪特功高百辟，位列三台，赫赫在人耳目；即授桴鼓、建义旗，一门尽节，兄弟捐躯，此由天资忠愤，郁于中而大作于外，动皆从容赴义，杀身成仁以表现于当世。封荫频颁，恩荣备至，此何如风烈耶！区区以勇敢善战，诧为海内所推许，抑末矣！

余权纂斯邑，将匝两载，公余与正斋往复商榷，考订綦详。今移篆仙源，全书告竣，丐序于余。余一行作吏，何敢率尔操觚？犹忆前此莅湘未久，土匪潜发，猝不及防。仰赖圣德怀柔，威灵显应，神光离合，雷霆奋击于昏夜阴雨之中，而贼遂骇散。窃以是邦人杰地灵，神祇呵护，故能震协群凶，培善类，转危为安。而其时，湘中团练亦能随官剿捕，得以迅速剪除。其事有足纪者，我正斋于缕析条分之后，犹斤斤焉以从纪绘其末，备异日采择之资，其所赅至多，而其用意何深且远也。行见上流之内，家量一篇，咏骏烈而诵清芬，金知功不可以虚成名不可以伪立；相与扶纲植纪，益勉为忠孝节义之行，蒸蒸乎有加无已。则是志之修，真有裨于风俗、人心，殆非浅鲜；而守此土、治此民，不知宜若何若长也。岂徒以渊博富丽，夸多斗靡，与稗官野乘，供士林之浏览云尔哉？余故乐为之牟数言于简首。

同治十有三年，仲春月，署桃源县事前署湘乡县知县西蜀温折撰。

《湘乡县志》旧序

万历庚寅广昌揭士奇序

自国史以下，邑有志。其所由来尚矣。存而既往，俟而将来，所倚以教俗而资治者，系匪渺小也。楚《梼杌》忘辱也，壹于示惩。湘固古昔楚下邑，乃其今礼乐文物，粲然大备，非复昔之楚已。志义壹稟于《春秋》，寓褒贬，备劝惩，不壹于惩恶也。故溯陶唐以迄今日，首奥地以至从纪，其间自秩官之隶役、科目之仙释、山川之茔墓、五谷之诸产、学校公署之寺观、津梁，其纪載殆悉，其书法亦甚严，有所缺而不录，有所语而如详，无非寓褒贬、备劝惩也。

邑之最重而至难反者，在赋役。识者谓赋役之重，治之污墨、俗之升降归之。盖土类硗而收实薄，农终岁勤动，费不堪而志益怠，竭奥地之出，尽食货之入，不足以佐岁赋。岁耕什九者上考，什六强半，又况而上乡乎？皆羸瘠生，即丰岁自然。总成者罔顾土论民，概等之他邑，直以顽梗目之，民亦无以自通。前门授景秩官，官易虑抚字，从事催科者往往。噫，胥固矣！固不思奋，则思避，恒情类然。力本不足，末是逐；耕者无种，文是舞。城社里閭之蠹，从而投间抵隙于

其间，彼既少缓须臾之迫责者，孰不俯首甘心以听调度。包没松山滋蔓也。他所谓作力斗智，然耶，非耶？此升腾污隆之会也。邑山川风气则然？有其驱之作，牧者与有责焉矣。不有九重之上，为元元虑，特裁而约之，湘之困，当不与霄壤终乎？是故特书，不一书也。

人物关乎世道，岂直出而用世？国固风化之源；往昔士君子耀耀伟列，每论隐显，並足为世道劝；而士不奔竞，民不僨篋，犹然有大古风。独怪前乎无稽，后乎未定，如凡例中所称孝顺节义者，绝而不书，汪氏，恒氏，仅仅仙眷中见焉。嗟嗟！此何可一日不鉴于人心者？手抒心惕，冀有于元，固无言而感斧钺也。毋亦志者意邪！以意逆志，凡上之，当经画而鼓策；下之，当感动而兴起，岂必尸说以渺论？要于其详焉，相与体悉；于其阙焉，相与讲求。庶几哉，上不病国，而民有瘳；下不病俗，而大义著。顾此，著笔者不得以《诗机》续之，幸矣！孟氏曰：“孔子作《春秋》而乱臣贼子惧。”乱臣贼子岂必弑逆，一弗轨于道，胥乱而贼者也！可惧哉，是书也！

奇自丙戌代匱，雅求通治，而版蕡亡；访之学士大夫，又不可得。盖残阙者久之已。近购之民间，得写本，复得庚子彦公刻本，顾阅殆五十年，中多莫考。幸乡达贺少川先生，锐意斯文，相与集奥论，稽考其真伪，考诸书之互见，采故老之记述，编次第，参以集断，而书成。则是可以称“信史”已。奇晨起把读，而窃有慨，谬附讐言，可毋妄量者，不谓然也。先生用以附之，得并序以备考云。

顺治己亥休甯叶良礼

余忝令湘乡之二载，构兴县治，厥有成功。诸士民嗣请曰：侯之莅吾邦也，邦之政无弗就理者，念兹邑乘其可以不修乎？溯自有明万历庚寅特士奇修志，既旷七十年矣。毋论甲子一周，其间兴废往复之故，不可无记；即今沧桑劫后，人民几死而复生，城邑几焚而再造，元元一大更新时也，可使泯而无述，坠而弗修乎？

余曰：噫！是余之心也。窃惟志固一邑之史也，但史依春秋见例，理寓乎存退，文著乎褒贬，赫赫煌煌，足以树百世之大法；志取史家乘载而已，以之载事而弗择乎理，以之徵实而弗耀乎文，然绳往亦以知今，采俗亦以沿政，其为存典法、关风教一焉。如之何可使泯而无述，坠而弗续也？

于是，一日，属邑博龙君简卿，俾其因故革新，删繁撮要，以续之，不两月而告竣。凡夫山川、封域、人物、风俗、食货盈缩、赋役繁简、治与教之沿革、祀与戎之举废，以至昔贤之芳规、仙佛之幻迹，碑碣所勒，楹柱所题，无不登载略备矣。但湘乡之苦，无大于塗粮一春，三百年积患弗除。迩幸皇恩浩荡，免荒征熟，渐复宋元三万六千之旧，民免苛逼，官免苛参，用此稍舒眉睫。然陈阙因循，势必复增，以十去其七之人丁而任十存其七之差赋，真如前任南公所谓“如以一洒羸病夫而任两人重担，不胜必仆”者也。其重墮本来及历来牧湘唇薪之忧，不惮言之重、词之复，具载集中。

集既成，余何如功。惟因改革新，删繁撮要，矻矻两月间，实操觚者之能谅悉余心也。手而读之，窃以谓为此邦之吏者不可无此书；盖凡视为风绩，皆昔者明哲之师，慈惠之长所示以龟鉴也，有一事焉之弗镜，其能自安乎？为此邦之士与民者不可无此书；盖凡道义名节，皆前修故老所垂以矩度也，有一节焉之不相守，其可不自局乎？然则事之备也，即不言存焉而人范于理矣；实之著也，即无缺漏而人喻于文矣。由此革弊而兴利，俗美而化成，是则予之心也乎！

顺治己亥宣城汪观序

不佞自奉简命，得一符于上湘。稽古志，有谓湘州之奥，土瘠人丰。窃念今之为湘，果有是耶？及入湘境，而株莽荒郊，土有不治者矣，何言丰？汤火餘生，人有仳离者矣，何言丰？然后思盛衰者天，治乱者人；天不能常盛而无衰也，人不能皆治而无乱也，此其湘之屯难时耶？在人求所以适治何如耳，然而版籍沦亡，兴革莫考，虽欲更弦而调，析葵而理，其道何由？居一日，湘人士手一编以问序于余；视之，则新修县志也。陈而读之，期间星土山川，具见原委；规制田赋，各有章程；风俗灾祥，历记详核；凡科目仕进以及忠孝节义，微显闇幽，无不稊然具备，因得览湘千祀之中，盛衰治乱不知凡几变矣。要而言之，世之治乱在朝廷，未尝不先于守令。今兴朝律造，加意元元，严饬守令，以寄牧养，余选等一方，敢不勉励，思所以为辟土丰人之本者，以期为当应哉！所幸文

文献足征，掌故具在，今而后余得以政学焉。然则序斯集也，亦不外此为政之常言以序之矣。至于修志始末，则叶序已悉之，可不赘也。

康熙癸丑万县刘履泰序

今年春，履泰甫启，要先达刘若启、刘六御、龙简卿计修邑乘，凡七阅月而书成。书凡十卷。

窃念自西汉时郡县诸国，遂置湘乡。其地夙称名胜，宜其有历代之纪载也。乃沧桑之后，版籍无余，仅有简卿手授一编，存之公廨。然以今证昔，则户口之盛衰、徭役之增损、人物之蔚兴，又多不可凭已。

忆昔辛亥，履泰乃遄车入境，诸子即相率而告曰：“湘之为湘，不可问矣。厄于苛政者十年，厄于兵火者三十年，厄于租庸调者三百年矣。”促席问故，则明初定楚，大创逆党，曾以邑人易华所助陈友谅之粮如数科之，遂成三百年之隐痛耳。履泰极思所以救之而未得其当。每谒大僚，辄痛哭流涕，指陈其事。大中丞卢公为之动念，亟欲请命，索宋、元旧稿、嘉、隆以前之旧志，遍购邑中，无有应者，事遂中寝。

嗟乎！假令籍有所载，事有所稽，今天子清问下民之时，中丞有辞，于湘不既起白骨而肉之也哉！此皆前此之老成无人，典故多缺，坐失事机耳。然其事谋之今日而不遂，未必其他日之不可谋也；谋之

自我而未成，不可谓他人谋之而皆不可成也；今日之索旧乘而不可得，又不可令他人索今日之乘而不可得也。此履泰进二三君子谋纂辑之始也。而简印、六御之考订详慎，若启之搜括遗书、综核繁简、且擅工笔材，皆此物此志也。若夫建置沿革、山川、风土，其名胜之昭然耳目、纪载之井然序次者，所以志湘，非所以救湘也，所系犹浅薄也。

康熙癸丑邑人刘象贤序

物必有所同，亦必有所别。章其别者，存乎其人与！别有自天者，天统之以人，则故别之于万物之倡也；别有自地者，山川、邱域、坟塚、黎壤，犬牙相入而各有其风气，故生于地者为其人而别于他也。别之以天，是故使禽鱼草木之能言而令语人之事，性情形将必有所不喻；别之以地，是故即有博闻强识之君子，与语他邦之性情形将，仿佛似焉而已。

故邑侯刘公晋象贤与龙子孔然同吾弟兆龙而命之曰：“湘之志，匪吾子之定之而谁定也！”象贤亦肃然而生其心，曰：“象贤其为钟仪之南音与？其为庄舄之越吟与？虽有博闻强识之君子，弗能代也。”既戒，龙子以首事，以贺少川先生之旧志为源，以龙子之初志为江之沱、汉之潜，以足所履、目所管、耳所受为疏瀹之用，于是而山河邑井荒碑断简之迹，前贤遗政兴替苦乐之蝉连，乃昭然于予心目，而后得拜手于刘侯曰：“南音调而越吟肖矣”。遂起而与龙子竣事焉。夫

象贤与龙子既以为仪也、舄也，珍人而自殊于端也，振笔慨焉，甚吾忧焉，私吾道焉，天临之于上，地辟之为下，诩之于朝，讥俟之于后，非象贤之敢自附于闻闻遐识也。生于其地者，为真人，吾得不为仪乎！吾得不为舄乎！象贤有孤心存焉。百年以还，有知我者乎？象贤所不敢必也。夫余与龙子亦犹是仪之音、舄之吟，行乎其所不得已焉耳。

是役也，予夙戒龙子者有年，受刘侯之命者九阅月而始成。刘子兆龙实扬榷之，而搜遗简、集旧闻以襄其成者，衡阳王生吾劳尤最，固不容泯也。刘侯为邑君华族，起贤书，授邑侍，膏雨之政，浸灌湘芷。酌白水以盟，衰老之象贤有夙心焉。敏之费，刘侯捐俸为之，象贤三子佐之，而不以耗桑劳通邑，盖亦体侯之仁也。

乾隆丁卯会稽张天如序

古者列国皆有史书以记时事，所以备参考示劝惩也。今之邑统于郡，郡统于省，非古分封之比。然大者延袤数百里，视古五等地制殆有加焉。而其间沿革迭异，风化渐开，人物辈出，非随时记载，何以辨古今盛衰之迹，而识其源流渐变之所由深？

湘乡邑居郡之上游，古分连道、湘乡为潭州属，后则合连道为一邑，幅员甚广，方百里者五矣。夫其地广则人稠，人稠则风俗淳尚与夫幽潜遗佚之事，或为一时耳目所未逮；况越朝承平日久，移养生息

鉴于前代，生齿日繁，其间赋役之屡更，莫责之逃亡，且载于癸丑志中者颇多。然阅七十年来，重熙累洽，教泽之所培植，益见其盛，不蹠事而增化之，亦无以测色休美。余宰斯邑，将及二载，下车伊始，集僚家次，属起视事至满三下，始得退食。邑中利弊，无不关心，而尤以务之急者，莫如邑乘之修。盖邑之有志，田赋所纪，风俗所登，忠孝节烈所扬，准而列述，其维持平人心风化甚微。余奉大宪清江杨公“力行教养、政简刑清”之谕，夙夜祗忙，常惧未能遵行，或藉是编之成，庶以神之人物使湘民知所兴起，未必非予之一助。且湘邑久困廩糧之额，历年二百七十余每年靡有息肩，至国朝历次减则以苏民困，皆详列于志，仰万世咸知圣天子洪恩浩荡，同于覆载，永永不忘；是亦臣子宣扬德音之职分也。客冬以众绅士请，访有文行、负夙望者，著天锦、易君宗谱，陈君桂辨、肖君衍守，延之共为纂修，告于神，示于众，矢公矢慎，不敢有所违忘，以求垂为信史。其经理出入，则有君世勤劳为最，而蔡君名达佐之。稿成，邀名流精鉴，正其纷纠，归于简核。逾半载而纂板工竣。披览之余，风俗与前益加厚，田赋与前益加清，人物与前益加多。视一邑知郡，视郡知省，视省知天下。我斯久道化成，一道撫风之治，于是可见。而其间有善必录，无美弗彰，志贞教之意，亦于是乎在。是有望于诸人之善读是书者。

乾隆丁卯谢家麟序